

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周报

截止时间:2006年6月2日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规模, 设立时间, 管理人, 托管人, 未经审计单位拟分配收益.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performance metrics.

注: 1.本表所列6月2日的数据由有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基金托管银行复核后提供。 2.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为:按照基金所持有的股票的当日平均价计算。 3.未经审计的单位拟分配收益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上年度单位可分配收益,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收益分配比例(至少90%)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后得出,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在有关财务数据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基金单位净值收益、单位收益分配及其权益登记日、红利派发日等收益分配有关事项,以基金年报和基金分红派息公告为准。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G 粤科达 公告编号:2006-017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06年5月23日以直接送达与传真方式发出,对于传真方式发出的之后电话确认,以现场方式于2006年6月2日在公司103会议室举行。会议由董事长卢勤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授权代表0人。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程序与规则修正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制度修正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于2006年6月19日上午10时在公司103会议室召开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6月19日上午10时 3、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广隆工业园环镇西路1号公司103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2、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3、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4、审议《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5、审议《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程序与规则修正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06年6月12日下午3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权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董事会邀请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事项 法人股股东持股票账户、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股东持股票账户、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和华、林 双 联系电话:(0757)23833869 传真:(0757)23833869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广隆工业园环镇西路1号科达机电证券部 邮政编码:528313 2、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名称: 有效日期: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G 粤科达 公告编号:2006-018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与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6年5月23日以直接送达与传真方式发出,对于传真方式发出的之后电话确认,以现场方式于2006年6月2日在公司103会议室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红键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授权代表0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议案提请公司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日

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公告

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76号文”批准,已于2006年4月29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06年6月9日。在募集期间,广大投资者认购踊跃,根据初步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规定的开放式基金合同生效条件。 为提高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并经请示中国证监会同意,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因各代销售机构工作时间的不同,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自2006年6月7日16:00起停止办理认购手续;通过其他销售代理机构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自2006年6月7日15:00起停止办理认购手续(各销售代理机构当日的具体截止时间以其业务办理时间规定为准)。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719 股票简称:大连热电 编号:临 2006-019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人股股权质押登记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6月2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港产学研)通告,获悉深港产学研已于2006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解除手续,将其于2006年1月17日质押给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的本公司18,225,0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01%)股法人股解除质押。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6月2日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G 厦工) 股票代码:600815 公告编号:临 2006-018

厦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实际控制人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厦门工集团有限公司通知,根据厦委[2006]6号《中共厦门市委、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属国有企业企业国有资产整合及国有企业监管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公司实际控制人一厦门国有资产投资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年5月29日;法定代表人:郭清泉;注册资本:贰拾伍亿陆仟叁佰捌拾肆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有限公司(国有独资);经营范围:1、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2、从事工程机械、交通运输设备、电子等机电产品的制造、销售和对外投资;3、为相关产业提供产品、销售和市场营销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管理等服务;4、从事相关产业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研究成果,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5、提供企业管理、投资政策等方面的咨询服务;6、为所投资企业提供财务支持、贷款担保和发行债券担保等。 特此公告! 厦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G 东创 编号:临 2006-009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09253275股,占总股本的65.39%)于2006年5月15日提出《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临时提案,相关公告刊登在2006年5月17日的上海证券报。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于2006年6月2日上午在本公司26楼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为21人,代表股份21713901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7.8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鸿生先生主持。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0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9,016股,占100% 反对:0股, 占0% 弃权:0股, 占0% (二)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9,016股,占100% 反对:0股, 占0% 弃权:0股, 占0% (三)200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9,016股,占100% 反对:0股, 占0% 弃权:0股, 占0%

(四)2005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06年财务预算报告 1、2005年财务决算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2、2006年财务预算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五)200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05年度实现净利润3,720,828.08元,折合每股收益0.01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等后,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0,179,956.20元。故本年度不予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分配。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270股, 占0.0001% 弃权:0股, 占0% (六)2006年度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1、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上海经贸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800万元。 2、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①上海远达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3000万元;②东方国际物流上海空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300万元;③上海联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3050万元。 3、同意东方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经贸国际货运实业有限公司对其参股49%的上海经贸山九储运有限公司提供4000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 4、同意东方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佳达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上海佳达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提供300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分次实施时,授权担保企业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内签署担保文件,授权担保期限至2007年3月31日止。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七)关于更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增补翟元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2、增补邢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3、增补张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八)关于更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1、增补李克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2、增补季胜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九)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德豪国际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审计报酬相关事宜。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2、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7,139,016股,意见如下: 同意:217,138,746股,占99.99% 反对:0股, 占0% 弃权:270股, 占0.0001%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方达律师事务所黄伟民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G 东创 编号:临 2006-010

证券代码:600728 股票简称:ST 新太 编号:临 2006-016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新太公司”)因未能归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支行(原名为中国银行广州市沿江支行,以下简称“珠江支行”)1598.3万元到期贷款,中行珠江支行提起诉讼,2006年9月29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定广州新太公司立即归还贷款及相应利息、复息和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以上事项已于2005年5月10日、2006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市公司公告》)公司对此曾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并于2006年4月24日撤回上诉请求,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作出(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 撤回公司撤回上诉,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穗中法民二初字第67号民事判决书自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新太公司”)因未能归还交通银行广州黄埔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支行”)2500万元到期贷款,交行黄埔支行提出诉讼,2006年9月29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定广州新太公司立即归还贷款及相应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以上事项已于2006年7月29日、2006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市公司公告》)公司对此曾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作出(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 维持原判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三、公司近日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穗中法执字第482-4号民事裁定书,因(2005)粤高法民二初字第317号民事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以上审判事项公司于2006年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市公司公告》),法院裁定扣划冻结我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11,304,000元,法院已于近日将该笔款项从我公司被原告兴业银行广州东支行政行冻结的帐号中划扣。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686 股票简称:G 金龙 编号:临 2006-015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及公司股东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我公司名称已由“厦门金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变更为“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厦门机电集团有限公司通知,根据厦委[2006]6号《中共厦门市委、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属国有企业企业国有资产整合及国有企业监管体制调整方案>的通知》,我公司第二大股东厦门国有资产投资公司已更名为厦门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证券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厦门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简介:法定代表人:郭清泉;住所:厦门市思明区禾祥东路11号8-9楼;注册资本:人民币256,384万元;企业类型:国有独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①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②从事工程机械、交通运输设备、电子等机电产品的制造、销售和对外投资,对相关产业进行投资、控股、参股;③为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销售和市场营销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管理等服务;④从事相关产业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研究成果,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⑤提供企业管理、投资政策等方面的咨询服务;⑥为所投资企业提供财务支持、贷款担保和发行债券担保;⑦从事其他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外的业务。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6月3日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托管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位法人股股东: 我公司目前正在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工作,请持有我公司法人机构户(上海帐户B××××××××)又未与公司联系上的股东速与公司联系,办理有关托管手续。 联系人:张小姐、周先生、宁小姐 联系电话:(0771)2610906、2098826 传真:(0771)2820943 电子信箱:nmbhqz@ssohu.com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朝阳路39号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6月2日

股票简称:法拉电子 股票代码:600563 编号:临 2006-019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未触发追加对价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06年4月28日实施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中参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在公司股票分置改革实施后,将安排一次追加对价;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含首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二十个交易日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日除外)的总加权平均价(公司本次股票分置改革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二十个交易日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日除外)为基准价,若基准价低于8.02元/股时,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将以送股方式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安排追加对价,每1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可获付0.4股(共计3,750,000股股份,相当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每10股流通股股份获付0.5股)。 截至2006年6月2日,公司股票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已满二十个交易日(即2006年4月28日至2006年6月2日)共计二十个交易日,其中5月1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停牌一天),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总加权平均价为10.14元/股,高于8.02元/股,没有触发追加对价的条件,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无需执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安排。 特此公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6月3日